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200万元 - 5,700万元	亏损:6,662.61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亏:14.48% - 36.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900万元 - 6,400万元	亏损:6,762.77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亏:5.36% - 27.54%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779元/股 - 0.2414元/股	亏损:0.2823元/股

注:本格式中的"元"、"万元"均指人民币元、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预计公司经营业绩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较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年呈增长态势。公司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两大业务;在汽车领域,旅游市场持续复苏和出口业务激增,大中型旅游客车订单持续增加,汽车零部件业务实现增长;在半导体存储领域,公司把握国际和国内半导体市场发展机遇,持续完善产品线,产品通过多个平台认证,不断拓展客户,积极增强市场份额,报告期半导体存储业务收入同比上年实现增长;此外,公司在新能源材料领域也实现了一定的业务收入。

(二)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市场与公司实际情况判断,对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三)报告期内,郴州锂电项目处于建设投入阶段,管理人员、管理费用和运营成本都有所增加。

截至目前,项目公司已竞得湖南省桂阳县大冲里矿区高岭土矿普查探矿权并取得探矿权证,已经完成野外勘察工作,编制完成勘探报告并向矿产资源管理部门递交了勘探报告评审资料,公司正积极推进大冲里矿区"探转采"手续办理工作;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桂阳年产4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一期)规模为年产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该项目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工程规划许可证,并取得相关的环评、能评相关备案或批复,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项目开工建设筹备等相关工作。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编号:临2025-004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大连京能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已生效。

● 涉诉企业:原告方大连京能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阳光");被告一大连市自然资源局、被告二大连市旅顺口区人民政府。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原告方大连阳光控股股东。

● 涉案的金额:人民币141,886.44万元(不含2023年3月1日及以后的资金成本损失、诉讼费用等)。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一审判决胜诉并且已经生效,最终对公司损益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积极维护自身权益,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重大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

大连阳光因与被告一大连市自然资源局、被告二大连市旅顺口区人民政府存在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纠纷,向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大连京能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讼事项受理的公告》(编号:临2023-016号)。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截止本次公告日,大连阳光收到的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辽02民初477号)已经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大连京能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编号:临2025-001号)。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判决为生效判决,公司及大连阳光将与代理律师积极沟通法院督促被告履行相关付款义务,推进案件的执行工作,适时启动强制执行程序,全力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会计处理,最终损益影响以审计机构的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公司将根据诉讼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无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5-003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700万元 - 6,100万元	亏损:3,545.9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5,000万元 - 6,400万元	亏损:3,364.9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1元/股 - 0.27元/股	亏损:0.17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房地产市场仍处于调整过程中,公司受下游地产客户资金状况影响,应收款项结算周期变长,预期信用损失增加。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财务状况恶化,存在回款风险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同时对具有减值迹象的存货等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2、报告期内,公司盐湖提锂业务处于建设阶段,尚未形成业务收入,费用及前端产线搬迁支出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业绩的详细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2、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5-002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业务类型	2024年第四季度新签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的合同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金额
公共装修	2,550.74	7,513.10	-
住宅装修	13,414.32	23,484.98	-
商业装修	258.62	761.17	1,500.00
合计	16,223.68	31,759.25	1,500.00

注:

1、上述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的合同金额不含已完工部分。

2、以上装修装饰业务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0万元到6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扭亏为盈;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800万元到-4,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亏15,150万元到17,150万元。

●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并与年审会计事务所初步沟通,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0万元到6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800万元到-4,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亏15,150万元到17,15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3年度实现利润总额-19,39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81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950万元。

(二)每股收益:-0.12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优化调整产品结构,实施降本控费措施,提升了营业利润率;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和库存去化力度,降低资金占用,多措并举促进本期利润增加。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取得理财收益,收回部分逾期应收账款转回对应的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到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等增加了本期利润。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事项

1.本次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3.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78 证券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通知时间、方式:2025年1月18日以微信、电话、当面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2、董事会召开时间:2025年1月23日。

3、董事会召开地点、方式: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董事会出席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刘玉强、独立董事李嘉岩、独立董事谢晓霞、独立董事蔡栋梁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5、董事会主持人:董事长罗阳勇先生。

6、董事会列席人员: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0亿元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公司授权董事长及相关人士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质押、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有效期
1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50,000	12个月
2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30,000	12个月
3	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10,000	12个月
4	攀枝花安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10,000	12个月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向上述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0亿元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公司授权董事长及相关人士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质押、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事项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将对公司及子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5-04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000万元 - 55,000万元	盈利:24,919.5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0.58% - 12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4,000万元 - 64,000万元	亏损:460,833.8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1.72% - 113.8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9元/股 - 0.11元/股	盈利:0.0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负责公司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今年公司聚焦主业,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生产管理改善明显,养殖成本稳步下降,同时二季度以来生猪行情回暖,猪价较同期有所上涨,公司实现了扣非后净利润大幅扭亏为盈,归母净利润的同比增长。

四、风险提示

动物疫病的爆发与传播、饲料原料价格的大幅波动、畜禽价格的周期性大幅波动、环保政策的变化、食物安全问题的发生,都会给公司所在行业及公司自身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4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5-03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调整换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集团")关于其非公开发行2023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换股价格调整的通知,具体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新希望集团以其所持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为标的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65亿元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可交债")已于2023年3月22日完成发行,债券简称"23希望E1",债券代码"117205.SZ",发行规模65亿元人民币,债券余额60.045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3年。

二、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次调整换股价格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期可交换债券换股期内,当标的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换股价格的85%时,发行人董事会授权人士有权在向下修正条件触发后的5个交易日内决定换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目前已满足换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上述约定,"23希望E1"的换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前"23希望E1"的换股价格为14.45元/股,调整后"23希望E1"的换股价格为13.00元/股。上述调整后的换股价格自2025年 1 月23日起生效。

公司将关注新希望集团本期可交换债券的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事项系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则要求所做的信息披露,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平稳有序,一切正常。公司控股股东亦对公司发展充满信心,并持续给予坚定支持,其本次调整换股价格系根据相关规则所做的正常操作,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任何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等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将"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6年2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4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0.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1,6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84,668.08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8月19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44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20年8月19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分别与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变更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金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未经审计)	投资进度
1	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32,000.00	1,999.96	1,999.96	已终止
2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41.90	3,041.90	3,168.10	104.15%
5	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	-	20,120.00	5,383.73	26.76%
6	年产15000吨双组分低熔点热熔纤维填平补齐项目	-	6,000.00	1,435.45	23.92%
	合计	42,041.90	38,161.86	18,987.24	

注: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额32,000.00万元调减20,120.00万元用于新增项目"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的建设,调减后"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投资为11,880万元。

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终止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的需要,拟终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的建设,并将该项目剩余部分募集资金中6,000.00万元用于实施新项目"年产15000吨双组分低熔点热熔纤维填平补齐项目",剩余部分3,880.04万元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如果公司后续决定将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到新项目中,届时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议和披露义务。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投资需要的金额部分(即超募资金),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金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未经审计)	投资进度
1	年产15000吨KS3复合短纤维项目	10,682.00	13,819.00	13,494.64	97.65%
2	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15,877.00	15,877.00	15,487.52	97.55%
3	10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840.00	3,840.00	3,301.45	85.98%
4	5000吨可降解无纺布卫生材料项目	4,100.00	4,100.00	2,148.44	52.40%
	合计	34,509.00	37,636.00	34,432.0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3,419.29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71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6,796.24万元(含利息收入),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4,696.24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32,100.00万元。(未经审计)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一)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基于谨慎性原则,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2月,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	2025年2月	2026年2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是公司基于长期战略规划、行业发展趋势确定的,在前期已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自项目实施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实施项目建设工作。目前"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已完成部分厂房的建设及生产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于2024年8月进入试生产状态,并完成了部分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订单的生产。鉴于项目中配套设施仓库以及光伏发电系统等配套设施暂未建设完成,导致项目整理建设进度有所延误。经审慎研究,拟将"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2月。

(三)本次募投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因公司延期项目"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公司对延期项目"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具体如下:

1、项目的必要性

当前,生态环境和经济环境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绿色发展、绿色产品、低碳环保已然成为产业发展的重要议题。在全球绿色生产,负责任消费的大背景下,非织造布行业面临着来自监管、环保组织、供应链和消费者更高的要求。绿色发展成为行业未来发展的重中之重。"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旨在增加公司可降解非织造布的生产能力,以满足市场对于高性能、环保型非织造布的需求,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通过该项目建设实施,有助于公司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增强公司在非织造布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2、项目的可行性

本项目采用可降解原材料、通过湿法水刺工艺生产绿色可降解无纺布产品,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方向和产业政策,是国家明确鼓励发展的项目。

该项目生产线主体已建成,延期主要是由于项目中配套设施仓库以及光伏发电系统等配套设施等因素影响,项目整体推进进度与原计划存在差异。公司深入了解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市场的实际情况,认为该产品在市场仍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未来有望进一步提升销量,提升公司业绩水平。

3、项目实施的论证结论

公司认为"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未发生重大变化,募投项目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经过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的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5年2月延期至2026年2月。公司将继续实施该项目的配套基础设施,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管理和监督,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将"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6年2月。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是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1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杨如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情况,同意公司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2月。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形象、商业信誉、股票交易价格及日常正常生产经营可能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及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1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下勇先生主持,本次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是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同意将"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6年2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5-09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5年1月23日上午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凌志先生主持,公司应出席董事8人,亲自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李凌志、张晨、于思京、陈勇、饶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基于航天产业链协同、质量管控等原因,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在销售产品、采购动力、材料采购等业务领域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247,400万元,并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协议签署事宜。

由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承担国防装备的科研生产配套任务,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向上述企业销售产品的信息属于不应向社会公开披露的范围。公司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请投资者阅读公司2025年1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并重新制定了《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定》,上述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5-10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航天产品产业链协同、质量管控等原因,公司(含子公司)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事业单位在销售产品、采购动力、材料采购等业务领域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47,400万元。

2025年1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表决《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董事李凌志、张晨、于思京、陈勇、饶伟先生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审议通过,公司3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符合本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有关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航天江